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贾超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贾超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贾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贾超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贾超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贾超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向贾超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付出的艰辛努力和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